

總編輯

# 弟兄的刺



禮拜六是我忙於活動的日子。早上七時半出門，去公園教太極拳，然後九時半又趕去學夏威夷的民舞。

在這兩個不同的團體中，我發現一件相同的事：就是專看弟兄眼中的刺，忘了自己眼中的梁木。

太極班的學生會說：老師！怎麼她的手這樣交叉在胸前的？當然她是錯了。可是他自己也由許多招式，打得不對呀！不過，自己的錯看不見，甚至都不知道。我們的手指，永遠指向別人。

在民舞班裡更加糟糕。如果你環視班友，準把你笑痛肚皮。我們這些「古稀」上下的人，剛學習扭動那從未動用過的部份，真是笑態百出。我們沒有向老師告狀，但我們總有禁不住的衝動，去改正別人。有時受改正者不服氣，還爭辯起來。都在看別人眼中的刺啊！

其實，問題很簡單，模倣老師就行了。眼睛專看住老師，不要東張西望。人家的錯誤，讓老師去指正，無需你多事。

我一直是做老師的。做老師的壞處是，專門挑人眼中的刺；而且專業性的習慣，眼光越來越精銳，人家視若無睹，我卻非拔掉這眼中釘不行。

現在做了十多年的編輯，更加是精益求精

了。我有時真憎恨自己，為什麼要這樣自尋煩惱？一到教會，拿起週刊，就看到萬古磐石的「磐」字，寫成碗盤的「盤」字。心裡就不舒服，但又不敢出聲糾正。一直跟自己說：不關我事，不關我事……說到回家，還一肚子悶氣。

有一次，我在台灣，住朋友家。一進門，就看見那座大廈的英文名字拼錯了。一時不加思索，就說了出來。朋友說，他住了十多年，也招待過不少的朋友，從來沒人告訴他這個錯誤。說得我反而慚愧自恨起來，馬上發現自己眼中的梁木，就是多嘴。

以上說的這些，還無關緊要；最可怕的是生活上的論斷。看見人家的不對，我們馬上義務宣傳，還加油添醋。自己有什麼不對呢！便多次掩飾，多方找藉口。主耶穌說：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，然後才能看得清楚，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。因此自己先要手潔心清，除盡自己的雜質渣滓，才有資格用愛心說誠實話，規勸別人。

梁木與刺，有巨細之別，也有重輕之分。但自我的天性，把這兩件事顛倒了，把我們的眼光弄昏了。這「自我」就是我們眼中的梁木啊！